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2025年度卫片执法技术支撑项目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南京霖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16.99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2.646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南京霖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5日

填报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，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错误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- 3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公开